

上海激想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激想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司《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30）。经事后核查发现原公告内容中关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营业收入的数据需要更新经审计的 2016 年度财务数据，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

二、发行计划

（二）发行对象以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 2 名为在册股东和 22 名新增自然人投资者；22 名新增自然人投资者中，3 名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19 名为公司拟认定核心员工。本次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可以认购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及其认购数量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王筱雯	董事、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73,000	474,500	现金
2	林海京	董事、副总理	100,000	650,000	现金
3	李仁刚	董事、副总理	100,000	650,000	现金
4	陈晨	董事	100,000	650,000	现金
5	姚子俊	监事会主席	19,000	123,500	现金
6	余俊轩	拟认定核心员 工	50,000	325,000	现金
7	朱园园	拟认定核心员 工	26,000	169,000	现金
8	王金发	拟认定核心员 工	40,000	260,000	现金
9	陈芊	拟认定核心员 工	30,000	195,000	现金
10	王殷瑾	拟认定核心员 工	20,000	130,000	现金
11	朱敏	拟认定核心员 工	10,000	65,000	现金
12	张中民	拟认定核心员 工	16,000	104,000	现金
13	曹迪斐	拟认定核心员 工	14,000	91,000	现金
14	尤明元	拟认定核心员 工	14,000	91,000	现金
15	黄震	拟认定核心员 工	20,000	130,000	现金

16	潘孝敏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17	干浩	拟认定核心员工	15,000	97,500	现金
18	厉钦	拟认定核心员工	80,000	520,000	现金
19	蔡文雯	拟认定核心员工	8,000	52,000	现金
20	张玲玲	拟认定核心员工	11,000	71,500	现金
21	曹丹萍	拟认定核心员工	14,000	91,000	现金
22	蔡胜松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23	沈亮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24	李峰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总计	-		840,000	5,460,000	现金

注：本次发行对象中的拟认定核心员工，已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名并审议通过，尚需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由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05 元，2016 年 10 月公司股票发行价格为 6.125 元。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5 元。该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在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发展规划等多种因素，与发行对象协商决定。

（七）募集资金用途

2、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460,000 元，将全部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支撑公司不断扩展主营业务规模。

（1）项目投资的必要性：

①满足业务快速开拓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国际知名体育运动品牌经销，运营包括 Adidas/阿迪达斯、Nike/耐克、NewBalance/新百伦、李宁、The North Face/北面、彪马（中国）等主流国际知名体育运动品牌，并与唯品会、天猫商城、丽人购、魅力惠、卖客疯等电商平台形成良好合作关系，销售渠道稳定并日趋多元化。201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7,917,812.92 元，同比增长 60.56%。公司将积极推进品牌拓展，加强新品牌开拓，拓展业务规模，这将导致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越来越大，自有资金已不能完全满足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发行股票补充流动资金将使公司保持良好快速的发展状态，控制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综合经营效益。

（2）本次募集资金的测算过程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测算是以 2016 年营业收入及预计 2017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础，考虑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影响，对构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按照销售百分比预测法分别进行测算，进而预测公司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

金的需求程度。根据目前市场和客户情况，结合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公司预计 2017 年销售金额为 819,492,075.64 元。

公司 2017 年新增流动资金占用额的具体测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2016年末	2016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度/2017年末
营业收入	425,815,171.44	-	-	819,492,075.64
货币资金	10,022,667.83	2.35%	1.71%	14,031,800.00
应收账款	27,269,983.45	6.40%	4.51%	36,950,000.00
预付款项	24,641,871.76	5.79%	3.31%	27,107,000.00
其他应收款	8,042,200.60	1.89%	1.08%	8,846,420.00
存货	96,925,641.14	22.76%	17.74%	145,388,460.00
其它	4,035,238.99	0.95%	0.54%	4,438,763.00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170,937,603.77	40.14%	28.89%	236,762,443.00
应付账款	1,253,686.34	0.29%	0.17%	1,380,000.00
预收款项	2,206,149.06	0.52%	0.30%	2,427,000.00
银行短期借款	21,000,000.00	4.93%	4.27%	35,000,000.00
应交税费	3,344,530.91	0.79%	0.56%	4,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2,024,015.20	7.52%	5.08%	41,630,000.00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59,828,381.51	14.05%	10.38%	85,037,000.00
流动资金需求=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	111,109,222.26	-	-	151,725,443.00

注：

1、表中 2016 年度/年末财务数据来自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占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根据公司在 2017 年营运过程中的实际情况，针对“货币资金”项做了比例调整，将比例从 2016 年的 2.35%下调至 1.71%，资金将用于货品采购；2017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存货管理，计划将存货比例从 2016 年的 22.76%略下调至 17.74%；“银行短期贷款”部分本年新增银行贷款 1400 万；“其它应付款”项目比例从 2016 年的 7.52%降至 5.08%。

根据上表测算，公司 2017 年的新增流动资金需求（2017 年流动资金需求

-2016年流动资金需求)为：40,616,220.74元。本次募集资金的546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发展需求。

现更正为：

二、发行计划

(二) 发行对象以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2名为在册股东和22名新增自然人投资者；22名新增自然人投资者中，3名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19名为公司拟认定核心员工，该19名拟认定核心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本次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可以认购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及其认购数量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王筱雯	董事、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董 事会秘书	73,000	474,500	现金
2	林海京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650,000	现金
3	李仁刚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650,000	现金
4	陈晨	董事	100,000	650,000	现金
5	姚子俊	监事会主席	19,000	123,500	现金

6	余俊轩	拟认定核心员工	50,000	325,000	现金
7	朱园园	拟认定核心员工	26,000	169,000	现金
8	王金发	拟认定核心员工	40,000	260,000	现金
9	陈芊	拟认定核心员工	30,000	195,000	现金
10	王殷瑾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11	朱敏	拟认定核心员工	10,000	65,000	现金
12	张中民	拟认定核心员工	16,000	104,000	现金
13	曹迪斐	拟认定核心员工	14,000	91,000	现金
14	尤明元	拟认定核心员工	14,000	91,000	现金
15	黄震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16	潘孝敏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17	干浩	拟认定核心员工	15,000	97,500	现金
18	厉钦	拟认定核心员工	80,000	520,000	现金
19	蔡文雯	拟认定核心员工	8,000	52,000	现金
20	张玲玲	拟认定核心员工	11,000	71,500	现金
21	曹丹萍	拟认定核心员工	14,000	91,000	现金
22	蔡胜松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23	沈亮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24	李峰	拟认定核心员工	20,000	130,000	现金
总计	-		840,000	5,460,000	现金

注：本次发行对象中的拟认定核心员工，已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名并审议通过，尚需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由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60 元，2016 年 10 月公司股票发行价格为 6.125 元。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5 元。该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在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发展规划等多种因素，与发行对象协商决定。

（七）募集资金用途

2、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460,000 元，将全部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支撑公司不断扩展主营业务规模。

（1）项目投资的必要性：

①满足业务快速开拓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国际知名体育运动品牌经销，运营包括 Adidas/阿迪达斯、Nike/耐克、NewBalance/新百伦、李宁、The North Face/

北面、彪马（中国）等主流国际知名体育运动品牌，并与唯品会、天猫商城、人人购、魅力惠、卖客疯等电商平台形成良好合作关系，销售渠道稳定并日趋多元化。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5,088,086.85 元，同比增长 50.71%。公司将积极推进品牌拓展，加强新品牌开拓，拓展业务规模，这将导致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越来越大，自有资金已不能完全满足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发行股票补充流动资金将使公司保持良好快速的发展状态，控制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综合经营效益。

（2）本次募集资金的测算过程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测算以 2016 年营业收入及预计 2017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础，考虑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影响，对构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按照销售百分比预测法分别进行测算，进而预测公司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根据目前市场和客户情况，结合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公司预计 2017 年销售金额为 819,492,075.64 元，较 2016 年度收入增长约 92%，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增加经营品牌数量、拓展销售渠道，能够延续并加快 2016 年业务规模的增长速度；另一方面，公司预计 2017 年 adidas、PUMA、The North Face 等品牌销售收入将有 90%以上的较大增幅，其中 2017 年 Nike、adidas 等品牌的商品货源较 2016 年更为充足，而 PUMA、The North Face 为公司 2016 年下半年引进的品牌，2016 年收入基数较小，2017 年收入预计将会实现大幅增长。

公司 2017 年新增流动资金占用额的具体测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2016年末	2016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年度/2017年末
营业收入	425,815,171.44	-	-	819,492,075.64
货币资金	10,022,667.83	2.35%	1.71%	14,031,800.00
应收账款	27,269,983.45	6.40%	4.51%	36,950,000.00
预付款项	24,641,871.76	5.79%	3.31%	27,107,000.00
其他应收款	8,042,200.60	1.89%	1.08%	8,846,420.00
存货	96,925,641.14	22.76%	17.74%	145,388,460.00
其它	4,035,238.99	0.95%	0.54%	4,438,763.00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170,937,603.77	40.14%	28.89%	236,762,443.00
应付账款	1,253,686.34	0.29%	0.17%	1,380,000.00
预收款项	2,206,149.06	0.52%	0.30%	2,427,000.00
银行短期借款	21,000,000.00	4.93%	4.27%	35,000,000.00
应交税费	3,344,530.91	0.79%	0.56%	4,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2,024,015.20	7.52%	5.08%	41,630,000.00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59,828,381.51	14.05%	10.38%	85,037,000.00
流动资金需求=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	111,109,222.26	-	-	151,725,443.00

注：

1、表中 2016 年度/年末财务数据来自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占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根据公司在 2017 年营运过程中的实际情况，针对“货币资金”项做了比例调整，将比例从 2016 年的 2.35%下调至 1.71%，资金将用于货品采购；2017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存货管理，计划将存货比例从 2016 年的 22.76%略下调至 17.74%；“银行短期贷款”部分本年新增银行贷款 1400 万；“其它应付款”项目比例从 2016 年的 7.52%降至 5.08%。

根据上表测算，公司 2017 年的新增流动资金需求（2017 年流动资金需求-2016 年流动资金需求）为：40,616,220.74 元。本次募集资金的 54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发展需求。

更正后的《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司因更正公告对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激想体育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5日